

ICS 87.060.10
G 5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394—2003
代替 GB/T 2394—1980

分散染料 染色色光和强度的测定

Disperse dyes—Determination of dyeing shade and relative strength

2003-10-09 发布

2004-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GB/T 2394—1980《分散染料染色色光和强度的测定方法》。

本标准与 GB/T 2394—1980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将标准名称规范为《分散染料 染色色光和强度的测定》；
- 取消了原标准中的载体染色法；
- 增加了试验报告的内容。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染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34)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沈阳化工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沈日炯、姬兰琴。

本标准 1977 年首次发布为化工部颁标准 HG 2-1123—1977，1980 年修订为 GB 2394—1980。

分散染料 染色色光和强度的测定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分散染料染色色光和强度的测定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分散染料染色色光和强度的测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2374—1994 染料染色测定的一般条件规定

3 原理

采用试样与同品种的标准样品于同一条件下,在一定规格的纯涤纺织品上进行染色,以标准样品的染色强度为 100 分,色光为标准,进行目测比较,鉴定试样的色光和强度,分高温加压染色法和热熔轧染法两种。

4 试剂和材料

所用试剂和材料应符合 GB/T 2374—1994 中第 3 章的规定。

5 设备

所用设备应符合 GB/T 2374—1994 中第 5 章的规定。

- a) 热熔机:实验室用热熔轧染机组或电热恒温鼓风烘箱;
- b) 轧染机:实验室用小型轧染机;
- c) 高温高压染色机:实验室用小型高温高压染色机;
- d) 酸度计。

6 试验方法

6.1 高温加压染色法

6.1.1 一般条件

染色一般条件应符合 GB/T 2374—1994 的有关规定。染色方法的选择须根据具体品种、性能,以给色力最高为原则。染色深度根据具体品种选定,以符合分档清晰为原则。

6.1.2 纯涤纶纱或涤纶织物的前处理(如适用)

可在下列条件下对纯涤纶纱或纯涤纶织物进行前处理:

净洗剂 MA:2 g/L;

浴比:涤纶纱 1:50;涤纶织物 1:100。

于 70℃~80℃处理 10 min,取出洗净,绞干,备用。

6.1.3 染料悬浮液的制备

准确称取染料试样及标准样品若干克(精确至 0.000 5 g),分别置于 400 mL 烧杯中,加少量水,调成浆状,再加水约 200 mL,充分搅拌使染料完全均匀分散,然后移入 500 mL 容量瓶中,烧杯用水冲洗